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二次会议决议**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8日通过邮件送达各位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独立董事杨艳波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签名：

杨艳波

梁永明

张晓朋

记录人签名：_____

曾赐斌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8月27日